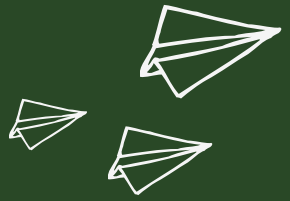

# 复合挑战的应对

老龄残障者的融合难题及应对思路

武汉大学法学院 刘远
EmaiL:liu8285997@Gmail.com

# 老龄化与残障

残障人群和老年人群的复合现象

残障老龄化：步入老龄阶段的残障人士在整体残障人群中所占比例逐年增高

第一次残疾人抽样调查（1987）：总数5164万人，老龄残障者为2051万人，占比39.72%。

第二次残疾人抽样调查（2006）：总数8296万人，老龄残障者为4416万人，占比53.24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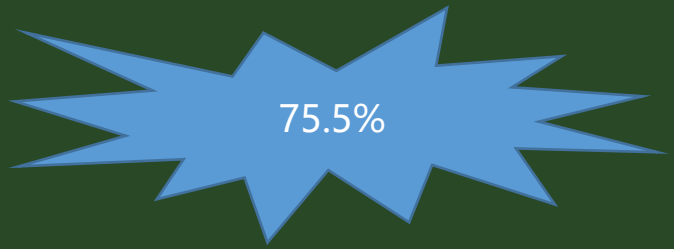

# 老龄化与残障

残障人群和老年人群的复合现象

老龄残障化：生理机能衰退、老年性疾病使得进入老年期的个体面临着较大的残疾风险。

60岁以前，残疾人口占比均在9%以下

80岁以上有一半人口处于“带残生存” 状态

表1 各年龄组残疾人口占该年龄调查人口比例 %

| 年龄组 | 男 | 女 | 合计 | 年龄组 | 男 | 女 | 合计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0~4 | 0.9 | 0.6 | 1.5 | 45~49 | 3.0 | 2.3 | 5.3 |
| 5~9 | 1.0 | 0.7 | 1.7 | 50~54 | 3.5 | 2.9 | 6.4 |
| 10~14 | 0.9 | 0.7 | 1.6 | 55~59 | 4.7 | 4.1 | 8.8 |
| 15~19 | 1.0 | 0.8 | 1.8 | 60~64 | 6.5 | 5.9 | 12.4 |
| 20~24 | 1.3 | 1.0 | 2.3 | 65~69 | 9.3 | 8.7 | 18.0 |
| 25~29 | 1.5 | 1.0 | 2.5 | 70~74 | 12.9 | 13.5 | 26.4 |
| 30~34 | 1.7 | 1.3 | 3.0 | 75~79 | 16.9 | 19.4 | 36.3 |
| 35~39 | 2.0 | 1.5 | 3.5 | 80~84 | 19.5 | 27.1 | 46.7 |
| 40~44 | 2.4 | 1.8 | 4.2 | 85+ | 18.8 | 37.1 | 55.9 |

年龄效应和残疾效应的复合影响：脆弱性

一、更有可能陷入失能或半失能状态

二、更容易受到消极心理状况的影响

三、边缘化和受排斥现象更为严重

四、普遍存在的贫困处境

## 养老的主体框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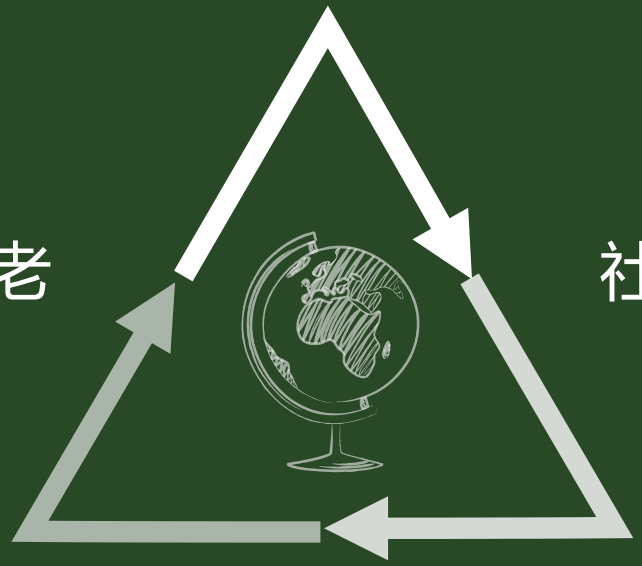

养老的内容框架：

**生活维系**

物质保障

服务保障

健康保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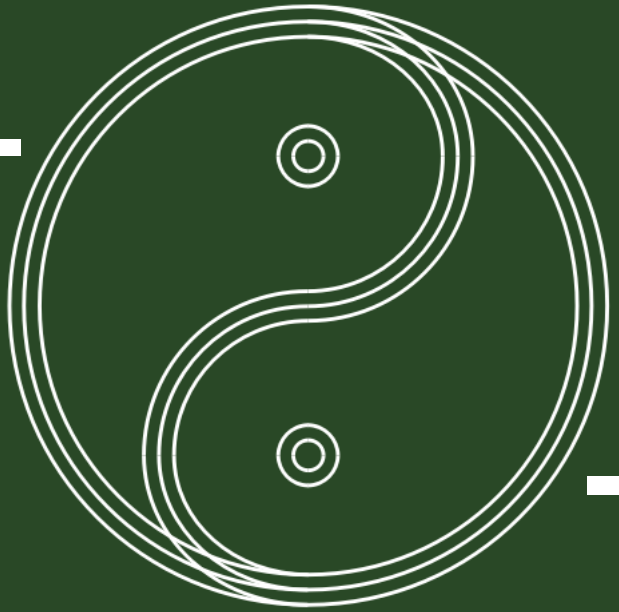

**社会融入**

自我决定

社会参与

消除歧视

# 生活维系

## 一、经济供养和生活来源——养老的物质保障

1.国家责任

《老年人权益保障法》

第三条：老年人有从国家和社会获得物质帮助的权利，有享受社会服务和社会优待的权利，有参与社会发展和共享发展成果的权利。

第五条　国家建立多层次的社会保障体系，逐步提高对老年人的保障水平。

2.家庭义务

《老年人权益保障法》第十四条：赡养人应当履行对老年人经济上供养、生活上照料和精神上慰藉的义务，照顾老年人的特殊需要。

《婚姻法》第二十一条：子女对父母有赡养扶助的义务……子女不履行赡养义务时，无劳动能力的或生活困难的父母，有要求子女付给赡养费的权利。

## 生活维系

二、生活照护和情感慰藉——养老的服务保障

总体思路：以居家为基础、社区为依托、机构为补充的养老服务体系

1.家庭:主要的服务提供者

家庭成员有“生活照护”和“情感慰藉”的义务，“应当尊重、关心和照料老年人”

## 生活维系

二、生活照护和情感慰藉——养老的服务需求

2.社区：辅助服务的提供者

以社区为组织单元，由政府提供资金保障和政策支持，由企业或各社会组织供给服务

3.机构：应对特殊的服务需求，如孤寡老人、残障老人

Q:养老在地化原则和老龄残障者服务需求的矛盾

## 生活维系

### 三、卫生保健和医疗服务

1.整体思路：提高整个社会的医疗资源供给水准

2.特殊方案：针对老年人特殊的健康状态，探索“医养结合” 的养老新模式

以“医”为主：维生性治疗、住院过程中生活照护和临终关怀，重点在治疗大病和慢性病的“维生”。

以“养”为主：在长期照护过程中嵌入医疗资源，提供健康检查、康复护理和疾病诊治等服务，重点在增强老人体质，预防老年疾病的“养生”。

## 社会融入

1991年《联合国老年人原则》： “老年人应始终融合于社会”

2002年《2002年马德里老龄行动计划》第 10条：老年人的潜能是未来发展的一个强有力的基础。它使社会能够越来越多地依靠老年人的技能、 经验和智慧, 使老年人不光在自身的改善提高中发挥先锋作用 , 而且能够通过自己的积极参与使整个社会更加美好。

2018年修订《老年人权益保障法》： “保障老年人参与经济、政治、文化和社会生活。”

## 社会融入

### 一、自我决定

“死老婆子每天都要去医院！”VS“他们和医生合起伙来骗我！”

“有病早点说啊，非要等到这样才说……”VS“一点小病，吃点药就好了”

“怎么可以拿棺材本去冒险？”VS“我儿子不让我赚钱养老”

## 社会融入

二、以新的姿态参与社会

1.老年人应有工作机会或其他创造收入机会

2.老年人应能寻求和发展为社会服务的机会

3.老年人自我保护也是对社会和家庭的贡献

致谢

# THANKS!

恳请各位老师批评指正！